

证券代码：430035

证券简称：中兴通融

主办券商：国信证券

北京中兴通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购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交易概况

(一) 基本情况

为了丰富公司的业务形态并分散经营风险，实现公司未来健康可持续的发展，公司拟收购北京中兴通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兴通投资”）持有的北京中兴通远投资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兴通远”）31%的股权，收购北京中兴通控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兴通控股”）持有的中兴通远49%的股权。本次股权收购完成后，中兴通远将成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。

此项交易构成关联交易，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(二) 审议和表决情况

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，根据公司《章程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并决定将《关于收购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提请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该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。

(三) 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

本次收购不需要政府有关部门的批准，本次收购完成后需报当地工商行政部门办理工商变更手续。

二、交易对手方的情况

(一)交易对手方基本情况

1. 交易对手方基本情况一

交易对手方北京中兴通投资有限公司，注册地为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10号院东区15号楼中兴通大厦4层402，主要办公地点为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10号院东区15号楼中兴通大厦4层402，法定代表人为朱元涛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5,000,000.00元，营业执照号为110000010903536，主营业务为投资与资产管理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。

2. 交易对手方基本情况二

交易对手方北京中兴通控股有限公司，注册地为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10号院东区15号楼中兴通大厦A座4层405，主要办公地点为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10号院东区15号楼中兴通大厦A座4层405，法定代表人为朱元涛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,000,000.00元，营业执照号为110108010602352，主营业务为投资管理；资产管理；技术开发；经济贸易咨询；投资咨询；企业管理咨询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。

3. 应说明的情况

交易对方与挂牌公司、挂牌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。在产权、业务、资产、债权债务、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可能或已

经造成挂牌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关系。

三、交易标的情况说明

(一)交易标的基本情况

交易标的名称：北京中兴通远投资股份有限公司

交易标的类别：股权

交易标的所在地：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 10 号院东区 15 号楼
B 座四层 403

交易标的账面原值币种：人民币

交易标的账面原值：0.00

股权类资产信息说明：中兴通投资持股 51%，中兴通控股持股 49%

(二)交易标的资产在权属方面的情况

此次交易标的不存在抵押、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，不涉及诉讼、仲裁事项或查封、冻结等司法措施，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。

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(一)交易协议主要内容

公司与交易对手方中兴通投资及中兴通控股协商，以总金额人民币 0 元的价格分别受让其持有的中兴通远 31%、49%的股权，收购完成后公司持有中兴通远 80%股权，中兴通投资持有 20%股权。

(二)交易定价依据

本次交易的定价依据为中兴通远成立于 2015 年 10 月 9 日，营业执照号 91110108MA0012HD2L，至今未开展经营业务。截至 11 月 30

日，中兴通远实缴注册资本人民币 0 元，公司的账面资产总额人民币 0 元，负债总额人民币 0 元，所有者权益总额人民币 0 元。

(三) 时间安排

股东大会通过决议后，公司将尽快进行股权的交付以及工商登记的变更。

五、本次交易对于公司的影响

本次收购是公司进入投资管理和资产管理领域的重要举措，符合公司发展战略，有利于丰富公司的业务形式，为公司创造新的业绩增长点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北京中兴通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中兴通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5 年 12 月 15 日